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2日，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内容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在过去为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切实履行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150万元人民币。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许萍	2009 年	2010 年	2012 年	2013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胜家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进东	2008 年	2007 年	2012 年	2026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许萍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2025 年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2025 年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2025 年	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 年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2025 年	海南宜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 年	广东瀚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郑胜家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2025年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进东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2023年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2025年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4	2025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30	130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0	20	0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出具《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2026年4月22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会议，同意将《关

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决议；
-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